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简报

第 22 期

(总第 2188 期)

首都精神文明办

2021 年 8 月 18 日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采取有力措施,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加强学习宣传中央精神。第一时间组织召开疫情防控专题会,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相关重要指示和国铁集团、北京市疫情防控会议精神。下发工作通知,组织两级领导班子对照“四个是否”查摆反思问题,增强疫情防控责任意识。参加集团公司疫情防控交班会,掌握最新工作动态,及时做好疫情防控宣传部署。迅速发布铁路防控措施。与集团公司客运部等业务部门密切配合,第一时间通过北京市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主动发布限制进京管控政策、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等重要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中央电视台》《新华每日电讯》《北京日报》《天津日报》《央广网》《中国新闻网》等中央和京津冀地区多家媒体,分别以

“强化进京通道管控,铁路严格查验”“北京进一步严格铁路进出京通道疫情防控”为题进行了及时、广泛、深入的集中报道。广泛宣传疫情防控政策。面向广大旅客编发疫情防控政策提示和防护知识宣传标语 15 条,组织站车单位在候车室、检票口、进出站通道、商铺门口等部位设置易拉宝、张贴揭挂 5500 余块,利用 100 余块站车广告大屏和显示屏、站车广播滚动播放,提示旅客做好防范。通过两级融媒体平台、职场大屏、宣传橱窗等载体和班前会等形式宣传疫情防控基本知识,引导干部职工严格遵守防疫政策,落实戴口罩、勤洗手、不聚集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提升自身防护意识。加强疫情防控宣传报道。邀请记者到北京西站、北京南站等主要客运站进行探访式采访,中央和地方各级各类媒体先后推出“铁路部门强化疫情防控措施保障平安出行”“铁路部门推出免费退票措施”等报道 110 余篇条,发布列车停运资讯 80 余条。利用北京铁路官方微博微信对重点新闻报道进行了二次传播,制作发布“疫情防控 北京铁路站车升级了哪些措施”等原创新媒体作品 12 个,消除旅客对铁路的疑虑。在京铁手机报、北京铁道报开设“疫情防控第一线”宣传专题,推送“抗疫日记”12 篇,报道站车单位、铁路疾控所等防疫典型人物先进事迹 168 篇,利用职场大屏滚动播放抗疫视频短片、歌曲 15 个,激发广大干部职工抗疫斗志,为打赢新一轮疫情防控阻击战作出新贡献。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丰台区多措并举贯彻落实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有制度。通过建立机制、宣传引导、专项治理、文明创建等多种形式,全

面开展《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形成区文明委统筹、成员单位分工负责的统筹联动机制;组建6个区级专项督导组,建立“日巡查、周调度、月点评”专项督导机制;联合城管、公安、市场、商务等,建立联合检查机制。宣传引导有热度。组建律师宣讲团深入社区村开展宣讲200余场;依托辖区榜样人物开展“文明行为大家谈 我是榜样我示范”系列宣传活动;组织动员群众参与“丰台人最不满意的不文明行为”专项调查问卷;印制各类专题宣传材料20余万份,在户外宣传阵地集中展示,创作主题动漫、短视频作品在新媒体平台进行推送传播。专项治理有力度。结合丰台区不文明行为专项调查结果,通过集中整治和专项治理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开展“十类不文明行为”集中整治活动,启动“扮靓家园”五大专项治理,广泛动员群众积极参与“不文明行为随手拍”等活动,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文明创建有深度。将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与文明条例宣传贯彻落实有机融合,加大对不文明交通、不文明养宠等行为的日常执法力度,推进居住小区环境综合治理,倾力打造“学文明条例,做文明市民,创文明城区”特色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动,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润泽百姓心田,让《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切实走进百姓生活。

(丰台区文明办)

延庆区紧抓《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贯彻工作。紧抓工作谋划。召开区委常委会研究部署宣传贯彻工作,制定并出台《北京市延庆区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实施方案》,区四套班子领导开展调研活动10次,区领导实地调研

140 余次,集体组织参加周末志愿服务 6 次。紧抓工作合力。将区文明委、创城委、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机构职能融合,形成“一办九组”组织架构,建立联席会和专项小组会制度及监督检查机制。紧抓工作落实。建构“646”工作格局,即依托 6 个平台,营造文明健康的社会舆论氛围。开展“延庆乡亲”志愿服务项目 170 余次,累计覆盖总人数超过 1 万人次,时长超过 2 万小时;开展文明引导主题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2.8 万次,群众参与 16 万人次。动员 4 个群体,厚植精神文明沃土。7000 名党员志愿者示范带头开展“四不四必一劝阻”文明引导活动;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参与垃圾分类 1.6 万人次;“延庆乡亲”“小巷管家”等志愿队伍开展巡察,发现问题 4000 余个。开展 6 大重点领域不文明行为专项治理,区域文明程度显著提升。持续开展“随地吐痰”和“乱扔烟头”两大专项执法行动,处罚市容卫生方面违法行为 1383 起,劝导各类不文明行为 4026 起;查处公共场所违法行为 3246 起,共计罚款 39.6 万元,“不文明养犬”行为,较去年同比下降 37.5%;加强背街小巷交通秩序不文明行为整治,处理 3.3 万起。

(延庆区文明办)

责编:梅雪峰

核稿:吕俊超

电话:55569506

传真:55569505

邮箱:jswmzhxhc@163.com

报:中央文明办,首都文明委主任、副主任,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

送:首都文明委委员,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办局,各总公司、高等院校,市级群众团体。

发:各区委书记、区长、宣传部长,各区文明办,有关新闻单位。
